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100001

臺北市中正區開封街1段105號4樓之9

受文者：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131884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劉庭羽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  
轉7077

傳真：(02)2720-5321

電子信箱：tingliu106@health.gov  
.tw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廢止吉恒奈米生醫股份有限公司「"吉恒奈米生醫" 軀幹裝具(未滅菌)」(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7026號)及「"吉恒奈米生醫" 非動力式治療床墊(未滅菌)」(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7027號)等2件醫療器材登錄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配合回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11年12月14日新北衛食字第11123979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吉恒奈米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之「"吉恒奈米生醫" 軀幹裝具(未滅菌)」(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7026號)及「"吉恒奈米生醫" 非動力式治療床墊(未滅菌)」(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7027號)產品，經衛生福利部評估非屬該登錄核准產品，故廢止旨揭醫療器材登錄。
- 三、為維護民眾權益及其使用醫療器材之安全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確實依據醫療器材管理法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 黃世傑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